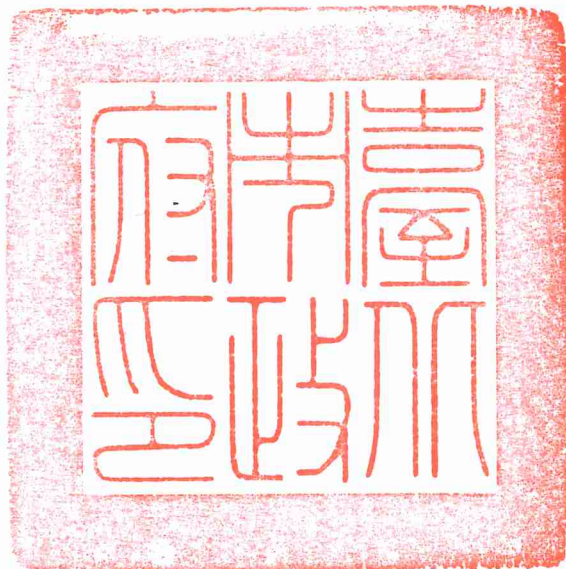


臺北市政府 公告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8年4月11日

發文字號：府都新字第10830025951號

附件：都市更新事業計畫書圖及權利變換計畫1份



主旨：公告第二次公開展覽聖得福建設開發股份有限公司擔任實施者擬具之「擬訂臺北市中山區吉林段四小段705-3地號等14筆土地都市更新事業計畫及權利變換計畫案」書圖，並訂於民國108年5月9日舉辦本案第二次公聽會。

依據：都市更新條例第86條及108年1月30日修正公布前都市更新條例第19條、第29條、都市更新條例施行細則第6條。

公告事項：

一、公開展覽期間及地點：

(一)展覽日期：自民國108年4月15日起，至108年5月14日止，公開展覽30日。

(二)展覽地點：臺北市政府、臺北市都市更新處、臺北市中山區公所、臺北市中山區中山里辦公處公告欄。

二、網路公開展覽及查詢方式：

(一)展覽日期：自民國108年4月15日起，至108年5月14日止，公開展覽30日。

(二)展覽網址：<http://www.uro.taipei.gov.tw>。

(三)查詢方式：進入臺北市都市更新處官網都市更新雲端查

詢，並輸入本案資料蒐尋即可。

(四)注意事項：展覽期間涉及個人資料蒐集及利用者，應依「個人資料保護法」相關規定辦理，並自行負相關法律責任。

三、公聽會舉辦日期及地點：

(一)公聽會日期：民國108年5月9日（星期四）上午10時0分。

(二)公聽會地點：本市中山區中山區民活動中心A教室（臺北市中山區中山北路二段59巷21號2樓）。

(三)上述時間與地點已於臺北市都市更新處網頁周知（<http://www.uro.taipei.gov.tw>）。

四、公聽會發言要點將於公聽會召開後上網供民眾閱覽（本市都市更新處網址，<http://www.uro.taipei.gov.tw>）。

五、張貼處：1、臺北市政府公告欄（不含附件，計畫書圖置於市政大樓1樓東區都市計畫工作站提供閱覽）。2、臺北市都市更新處公告欄。3、臺北市中山區公所公告欄。4、臺北市中山區中山里辦公處公告欄。5、刊登臺北市政府公報（不含附件）。6、刊登新聞紙3日。

市長柯文哲

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業務主管決行